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公告

建議變更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建議變更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公佈康義先生已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約六年，根據本公司章程，康義先在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將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職務。本公司已收到江銅通知，提名吳建常先生代替康義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職務。康義先生的退任及吳建常先生的委任均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因工作變動，監事汪茂賢先生向本公司提出辭任監事的通知。本公司已接獲江銅通知，提名吳吉孟先生為監事候選人，以接替汪茂賢先生。吳吉孟先生的委任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收到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的通知，職工代表大會已選舉劉謙明先生作為本集團職工代表監事。劉謙明先生出任職工代表監事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確認後，方可作實。

建議變更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聘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期不可超過六年。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康義先生在本公司服務接近六年，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康義先生將在本公司於2008年6月6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後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職務。本公司已收到本公司主要股東，江銅集團公司(「江銅」)通知，提名吳建常先生代替康先生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職務。康義先生的退任及吳建常先生的委任均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監事

因工作變動，監事汪茂賢先生向本公司提出辭任監事的通知。本公司已接獲江銅通知，提名吳吉孟先生為監事候選人，以接替汪茂賢先生。吳吉孟先生的委任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收到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的通知，職工代表大會已選舉劉謙明先生作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職工代表監事。劉謙明先生出任職工代表監事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確認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藉此機會向康義先生及汪茂賢先生過往對本集團的貢獻深表謝意。康義先生及汪茂賢先生已分別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異議，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的事項需提請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留意。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的資料

吳建常先生，1939年6月出生，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現任中國鋼鐵工業協會顧問；吳先生於1964年畢業於衡陽礦業學院有色冶金專業。吳先生曾擔任過：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冶金部副部長，冶金局副局長，中國鋼鐵工業協會黨委書記、副會長等職務。吳先生長期從事有色金屬科技情報研究工作，編譯並出版了大量的情報期刊和論文，在工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吳吉孟先生，1958年11月出生，高級工程師，現任江西銅業集團公司總經理助理。吳先生1980年畢業於瀋陽東北工學院工業自動化專業，2006年獲湖南大學工程碩士學位。吳先生曾任：江銅貴溪冶煉廠動力車間副主任，貴溪工程建設項目經理部經理，江西銅業集團公司貴冶分公司經理，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貴溪冶煉廠副廠長、廠長等職務。吳先生在管理、工程建設及技術研發等方面積累了豐富的經驗。

劉謙明先生，1963年3月出生，高級經濟師，現任江西銅業集團公司勞動人事處處長。劉先生1982年7月畢業於長沙冶金工業學校。劉先生曾任：江銅貴溪冶煉廠勞資科任副科長、科長，江銅貴溪冶煉廠供銷公司經理，江西銅業公司勞動人事處副處長，江西銅業股份公司人事部副經理。劉先生在行銷及人力資源管理等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

吳建常先生現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山西太鋼不銹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000825)的董事。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職務。除了上述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在本集團曾任職位外，吳建常先生、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本公司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本公司將與吳建常先生、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分別訂立服務合約或委聘書。吳建常先生、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與本公司的服務合約初步年期將由股東周年大會日期起，直至本公司召開截至二零零八年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本公司尚未釐定吳建常先生、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的薪酬，本公司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授權董事會決定彼等的薪酬尋求股東批准，並授權任何一名本公司董事(「董事」)與彼等訂立服務合約尋求股東批准。董事會乃根據彼等各自之職務及參考其他董事的薪酬考慮釐定各自的薪酬。除了上述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在本集團及江銅集團公司曾任職位外，吳建常先生、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吳建常先生、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所定義的任何權益。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吳建常先生、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獲委任的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留意，亦無其他有關吳建常先生、吳吉孟先生及劉謙明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

建議變更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康義先生現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有關吳建常先生的委任獲得股東批准後，吳建常先生將代替康義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一般資料

凡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時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李貽煌
董事長

中國 • 江西省貴溪市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貽煌先生、李保民先生、王赤衛先生、龍子平先生、吳金星先生、高建民先生及梁青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康義先生、尹鴻山先生、涂書田先生及張蕊女士。